

實習申請

Q1:實習申請時程?

Ans:請參閱公告之電子郵件及企管系網頁[實習行事曆](#)。

Q2: 實習申請需繳交的文件?

Ans:請參閱企管系網頁[實習專區/表單下載](#) 或 學生校外實習申請單附註載明之申請文件。經實習導師簽署後檢附實習機構相關資料(簡介或網頁資料)向系辦提出，經系上會議審查通過後，始得進行實習。

Q3:實習輔導教師規定?

Ans:實習輔導教師需為企管系專任教師。

Q4: 一般實習與專業成長實習有何差異?

Ans:請參閱企管系網頁 [實習專區/相關規定/專業成長實習與一般校外實習比較說明](#)。

一般實習與專業成長實習均需[事前申請](#)審核通過才能有學分取得或學分抵免，**不可事後申請**。

Q5: 暑期可申請其他學分數之實習嗎?

Ans:暑期實習僅開設(320 小時/3 學分)課程，無其他學分數之暑期課程，無法達到 320 小時時數，請勿提出申請。

Q6: 校外實習合約書的規範?

Ans:學務處網頁 [就輔組/校外實習專區](#)(提供薪資及未提供薪資版本)有公版實習合約書，請提供給實習廠商參閱，實習單位對合約內容無異議，公司可先進行用印作業

於申請時一併繳交。若廠商要求簽訂公司合約書版本，由於合約內容修改往返經需雙方法務審核未免延宕申請審核時程，請務必於申請前提供合約書版本由系上轉送學務處請本校法務顧問進行審核，確認合約書內容合於法規並保障實習同學之權利與義務。若實習合約內容損及同學和校方之權益或無法達成合約條文共識，合約將無法簽署。

Q7: 我要以校外實習作為實務課程二選一之課程，需注意什麼？

Ans:實務課程二選一為【**實務專題(上)2 學分+實務專題(下)2 學分**】或【**企管校外實習(限一般簽約實習)4 學分**】擇一修習。若以修習校外實習來符合修業規訂，請務必先確認合約書的簽署，若未簽訂合約其校外實習則不符規定，同學還是需修習實務專題 4 學分

實習報告:

Q1：實習報告的寫法有固定格式嗎？

Ans：請參閱企管系網頁[實習報告的格式](#)，參考檔案下載。實習報告內容除格式外內容請遵循實習指導老師規定一併呈現。同學寫實習報告的目的是希望，同學在校外實習中是否真正地學習到有用的東西(如：工作態度、專業知識、新技能、人際溝通等)。

Q2：實習報告繳交的時間為何？如何繳交？應屆大四畢業生可以提前交報告 以便提前獲取成績嗎？

Ans : 實習報告繳交的時間為在實習行前說明會時均會公告，並請留意系上所寄之電子郵件提醒亦可參閱企管系網頁實習行事曆。繳交報告給輔導老師併計實習成績50%，請再寄電子檔(學號_學生_實習機構名稱實習報告.doc 或 .docx 或.pdf 檔案格式)給系辦公室 (sec@ntust.edu.tw)存檔備查。應屆畢業生報告繳交時程與其他年級相同，實習成績與其他修習課程一樣依照校方行事曆時程規定辦理。若有其他相關問題請洽系辦公室或參閱學務處校外實習專區。

專業成長實習申請學分抵免

Q1: 專業成長實習申請學分抵免時程

Ans:校方抵免學分每學期初辦理，由於學分抵免需經系上委員會審核通過，建議在次學期實習申請截止日前一同提出申請(請參閱本系實習行事曆)，俾便併同實習申請案提送委員會審議。專業成長實習抵免學分請檢具「抵免學分申請書」、「實習時數證明書」、「實習護照」、「實習報告(正本繳交指導老師電子檔寄系上)」送系辦公室申請。